

##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0.8 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进行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有效。详见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0-080）。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世纪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高通”）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向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以下简称“锦州银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 1、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 理财产品名称：锦州银行天天上 201 期对公 2 月开放式保本

(2) 产品期限：61 天

(3) 理财产品起息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4) 理财产品到期日：2020 年 11 月 30 日

(5)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6) 预期年化收益率：4%

(7) 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客户申请赎回时，锦州银行在赎回确认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投资者理财资金划转至投资者授权指定账户。

(8) 投资对象：现金及货币市场工具、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标准化债券、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优先股等固定收益类产品。

(9)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10) 资金来源：世纪高通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11) 公司及子公司世纪高通均与锦州银行无关联关系

(12) 公司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 1,000 万元购买该存款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13%

## 2、风险提示

(一)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操作的正常运行。

(二) 信用风险：受制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以及所投资债券、债权等标的的发行人和担保人的信用风险，并受银行间市场结算操作风险的影响。

(三) 市场风险：因国家政策、经济周期等因素可能发生变化，导致投资品种的市场价格发生波动，由此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四）利率风险：如果在本理财产品合同履行期内遇市场利率上升，7777理财—“创赢系列”、“创富系列”、“天天上开放式”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不上升；受限于投资组合和具体策略的不同，“创鑫系列”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五）流动性风险：7777理财—“创赢系列”、“创富系列”、“创鑫系列”封闭式理财产品为固定期限投资品种，在投资期间投资者无权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投资者丧失其他投资机会。“天天上开放式”、“创鑫系列”开放式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开放期内办理赎回，除此之外，投资者不享有赎回权利（自动到账型产品客户不需申请赎回，理财资金将在一个周期结束后自动划转至客户指定资金账户）。此外，理财产品在开放期内任一日，若理财产品当日赎回份额超过本理财产品上一赎回确认日理财产品余额的30%（如该比例发生变化，锦州银行将提前在官方网站披露，不再另行通知客户），即为发生巨额赎回，此时锦州银行有权拒绝客户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的资金安排，带来流动性风险。

（六）投资风险：本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率取决于所投资金融工具的收益率，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除当期说明书中明确规定的收益或收益分配方式外，任何预计收益、预期收益、测算收益、业绩比较基准或类似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用语，不代表投资者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本行对本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仅供投资者起初进行投资决定时参考。

（七）提前终止风险：本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八）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本理财产品开始认购至认购结束的期间，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锦州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锦州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

（九）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可通过本行各种信息发布渠道查询和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

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锦州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锦州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锦州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锦州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十)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操作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甚至资金损失。

## 二、风险应对措施

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如下：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利息收益
					起始日	到期日		
2020-1-11	2020-001	杭州银行	杰发科技自有资金	3 亿元	2020-1-10	2020-4-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9.18 万元
2020-1-11	2020-001	民生银行	杰发科技自有资金	1 亿元	2020-1-10	2020-4-10	保证收益型	93.70 万元
2020-1-23	2020-003	招商银行	世纪高通自有资金	3,000 万元	2020-1-21	2020-4-21	本金完全保障，浮动利息	27.3 万元
2020-4-16	2020-020	杭州银行	杰发科技自有资金	3 亿元	2020-4-15	2020-7-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9.18 万元
2020-4-16	2020-020	广发银行	杰发科技自有资金	1 亿元	2020-4-15	2020-7-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93.70 万元
2020-10-1	2020-093	锦州银行	世纪高通自有资金	1,000 万元	2020-9-30	2020-11-30	保本浮动收益类	尚未到期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 1,000 万元（含本次 1,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3%。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子公司世纪高通与锦州银行签订的产品协议等。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